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和旅游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的地方性管理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 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指导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 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规划、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

化、均等化。

(六) 指导、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 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 指导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发展，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权力事项，对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

(十) 指导、管理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合交流活动，推动文化走出去。

(十一) 指导、管理全区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文物、博物馆安全督察工作。

(十二) 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区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三) 负责对报刊出版活动(含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的监管工作；负责本区新闻单位记者证的审核、发放和管理，负责驻区记者站的监管；负责联系、指导对从事出版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负责全区农家书屋的管理工作；归口管理全区著作权工作，负责全区数字网络版权监管工作；监督管理全区软件正版化工作。

(十四) 负责电影放映市场和电视剧行业创作生产管理，研究拟定监管措施和办法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区电影放映市场。

(十五) 指导文化艺术、广播影视、网络视听、新闻出版(版权)、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抓好人才新政配套政策落实；组织实施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人才教育培训，指导实施全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

(十六)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承担全区“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七)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八) 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在中医药文化传承、健康旅游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和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示范基地、示范项目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二级
2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馆	二级
3	九江市柴桑区图书馆	二级
4	九江市柴桑区文物保护中心	二级

1、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分别是办公室、文化股（广播电影电视股）、旅游股、文物股、文化旅游发展中心。

2、柴桑区文化馆本级设立 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文艺培训辅导室、调研创作室、美术创作辅导室。

3、柴桑区图书馆本机内设机构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成人外借室、少儿阅览室、采编室、文献资料室、电子阅览室。

4、柴桑区文物保护中心本级设立 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陶渊明文化研究股、文博股。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58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58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5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7.6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72.39
八、其他收入	8	24.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7.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4.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74.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62
	30			61	
总计	31	1,975.29	总计	62	1,975.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74.75	1,950.59	0.00	0.00	0.00	0.00	24.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72.46	1,548.30	0.00	0.00	0.00	0.00	24.16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66.90	1,042.75	0.00	0.00	0.00	0.00	24.15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50	463.47	0.00	0.00	0.00	0.00	0.0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	3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4			图书馆	198.13	174.04	0.00	0.00	0.00	0.00	24.09
2070109			群众文化	268.48	268.46	0.00	0.00	0.00	0.00	0.0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9.81	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19	6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55.15	255.14	0.00	0.00	0.00	0.00	0.01
2070201			行政运行	172.43	172.42	0.00	0.00	0.00	0.00	0.01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66.40	6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70.96	7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607			电影	70.96	7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19	1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19	1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1	8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57	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57	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2	25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62	25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6.32	256.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4.67	1,254.46	720.2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72.39	1,118.37	454.0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66.84	944.87	121.97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47	463.4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	38.91				
2070104			图书馆	198.13	174.04	24.09			
2070109			群众文化	268.46	268.4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3.88		23.88			
2070113			旅游宣传	9.81		9.8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19		64.19			
20702			文物	255.14	173.50	81.64			
2070201			行政运行	172.42	172.42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4.32	1.08	13.24			
2070205			博物馆	66.40		66.4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70.96		70.96			
2070607			电影	70.96		70.9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19	13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19	13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1	89.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3.90	8.57			
21004			公共卫生	8.57		8.5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57		8.5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0	3.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0	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2		257.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62		257.6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30		1.3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6.32		25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7.6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48.30	1,548.3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2.19	13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47	1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7.62		257.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0.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0.59	1,692.97	257.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50.59	总计	64	1,950.59	1,692.97	25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92.97	1,254.46	438.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8.30	1,118.37	429.9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42.75	944.87	97.88
2070101			行政运行	463.47	463.4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91	38.91	
2070104			图书馆	174.04	174.04	
2070109			群众文化	268.46	268.46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23.88		23.88
2070113			旅游宣传	9.81		9.8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19		64.19
20702			文物	255.14	173.50	81.64
2070201			行政运行	172.42	172.42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4.32	1.08	13.24
2070205			博物馆	66.40		66.4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70.96		70.96
2070607			电影	70.96		70.9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45		179.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19	13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19	132.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1	89.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3.90	8.57
21004			公共卫生	8.57		8.5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8.57		8.5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0	3.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0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8.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2.47	30201	办公费	12.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9.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9.1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49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9.33	30205	水费	0.44	310	资本性支出	3.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93.39	30206	电费	5.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81	30207	邮电费	6.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3.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7	30211	差旅费	4.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0.88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4.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9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90	30229	福利费	4.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3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4.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69.33	公用经费合计					8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62	257.62		257.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2	257.62		257.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62	257.62		257.6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30	1.30		1.3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56.32	256.32		256.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45	2.18	2.03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4.45	2.18	2.03
（1）国内接待费	7	——	——	2.0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7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975.2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974.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18 万元，下降 13.46%，主要原因：上年我区国家级非遗项目九江山歌获得了上级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期为两年，今年上级转移支付的资金相比上年有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950.59 万元，占 98.78%；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4.16 万元，占 1.2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975.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74.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6.71 万元，下降 13.44%，主要原因：上年我区国家级非遗项目九江山歌获得了上级补助资金，今年未获得，故支出相应减少；今年上级转移支付的资金相比上年也有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

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3.48%，主要原因：缴纳个税返还的手续费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54.46 万元，占 63.53%；项目支出 720.21 万元，占 36.4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267.12 万元，决算数 195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94%。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73.30 万元，决算数 1548.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9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差异原因为年初预算时未编制上级财政资金预算，当年财政拨付了上级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3.82 万元，决算数 13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9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根据社保、医保缴费基数调整，缴费有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拨付了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而此项经费年初未做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

算数 257.62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到本单位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4.4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48.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4.92 万元，增长 5.99%，主要原因：有增资，有新人调入，所以相比上年工资福利支出有增长。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16 万元，下降 23.65%，主要原因：响应过紧日子的号召，本着节约的原则，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86 万元，下降 55.43%，主要原因：2023 年有老放映员补助资金，因 2024 年的职能转换，此项资金由宣传部发放。

（四）资本性支出 3.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6 万元，下降 49.60%，主要原因：去年有人员调入、考录，购买了电脑等设备比较多，今年此项支出有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18 万元，决算数 2.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98%；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1 万元，下降 35.3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

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发生。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发生。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发生。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实行公车改革，单位无公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实行公车改革，单位无公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无公车，所以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无公车，所以无此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18 万元，决算数 2.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98%，主要原因：本着节约的原则，尽量减少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1 万元，下降 35.36%，主要原因：本着节约的原则，尽量减少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累计接待 179 人次，主要是：有上级单位来检查工作、外地兄弟单位来交流学习，有外地公司来考察文旅项目。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72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8.99 万元，下降 34.09%，主要原因：今年本着过紧日子原则，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往年网吧检查，该车为电动车，现已不能上路，明年准备报废。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9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11.5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2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3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市级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品牌奖励）项目、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项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从评价情况看，3个项目基本都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执行率较高，得分除博物馆免费开放资金项目为92.5分外，其余2个项目都为100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74.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 优 ”。从评价情况看：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构建文化节庆活动体系。举办陶渊明文化艺术节之新年钢琴音乐会、2024 年迎新春晚会、元宵节猜灯谜及无人

机编队表演、马回岭百年庙会、城子镇龙舟赛、第二届陶渊明文化艺术节之东篱中秋音乐会等 12 次节庆活动（赛事），累计吸引游客 200 万人次；二是开展了“文化宣传周”系列活动及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涵盖了歌舞、曲艺、戏曲、合唱、器乐演奏等文艺节目表演形式，丰富了群众的日常生活，完成本年度送文艺进基层演出 86 场的任务，惠及人民群众近 8.2 万人；三是积极开展“送电影下乡”活动，今年已完成 2240 余场电影放映，完成了年度任务的 116%。

2、推动非遗文化保护传承。一是开展非遗展演及特色活动。非遗涌泉竹雕等地方民间技艺（美术）“走”进“年味九江”年货节，开展了马回岭“百年庙会”暨第三届“非遗传承云庙会”活动；制作发布非遗宣传短视频 21 个。二是新增 3 项市级非遗保护项目，（传统体育—城子赛龙舟、传统医药—九江崔氏普济万应膏制作技艺、传统技艺—庐山灵芝炮制技艺），市级非遗美食“三杯鸡”获评“2024 九江十大非遗美食”称号。三是开展九江山歌青少年传承人培训班，组织传承人教学 30 名青少年学唱九江山歌。四是“新合豆条”获批第六批“江西老字号”，新合豆条厂获批“九江市柴桑区名家工作室”。

3、积极推动文艺精品创作。一是与江西追风影业、深圳叁鑫影业等公司联合出品了电影《无畏之战》，电影已完成制作，年底将在各大院线播出；《底线之上》电影摄制组正在柴桑区拍摄，计划 2025 年 5 月在各大院线播出。二是谋划拍摄电影《陶渊明》，目前已初步完成剧本改编工作，正在积极对接有意向投资的影视公司。三是文化馆创作的九

江采茶戏《香樟树下》获江西文化艺术基金 2024 年度立项。

4、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是积极开展世界读书日、全民阅读、“百馆千万场 服务来共享”系列活动；二是在城区范围内推进 1 个城市书房、1 个阅读驿站、1 个文化驿站建设。其中渊明书堂二号被九江市评为“陶渊明主题城市书房”、获九江市 2023—2024 年“最美‘寻书’城市书房”三等奖；三是初步完成了乡镇综合文化站评估定级工作，申报特级综合文化站 1 家，一级综合文化站 4 家，二级综合文化站 1 家，三级综合文化站 6 家，并顺利落实乡镇综合文化站远程监控系统安装项目。四是文化场馆服务提升。完成了新图书馆的搬迁且于 7 月初正式对外开放，图书馆总馆藏量 66929 册，进馆总流通人次 198097 人，总流通册次 34993 次，线下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38 场，服务群众 2384 人次；陶渊明纪念馆接待群众 22.70 万人次，其中未成年人参观 9.08 万人次，举办线下活动场 6 次，服务群众约 800 人次。

5、强化景区品牌创建。一是世名田园综合体获批江西省 3A 级乡村旅游点。二是组织了大岷山红色景区和岳飞文化园申报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市专家组已进行实地检查。三是积极推进户外猩球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当前正在指导景区对照国家 4A 景区评定标准，完善园内各项基础设施，组织申报材料。

6、加大文旅资源宣传。一是与九江市融媒体中心合作，拍摄并发布了 4 期“新春贺岁”系列宣传片，5 期文旅宣传短视频，开设“一分钟游柴桑”栏目，宣传推广我区旅游资源。

二是制作歌曲《中华贤母》并拍摄 MV，已与深圳华娱星光公司合作，完成了歌曲制作，正在剪辑 MV。制作完成后将同步发行在各大音乐平台、视频平台及全国 KTV，并在小红书、百度新闻、今日头条等网站进行宣传。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社会效益：1、精神文化生活丰富，群众素质和文明程度提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2、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促进城乡文化繁荣，效果明显。

经济效益：1、精神文化生活丰富，群众素质和文明程度提高，促进全区经济发展；2、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促进全区经济发展，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1、文化活动中的保护生态环境宣传，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2、适度开发生态旅游专线，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效果明显。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社会公众满意度、游客满意度达到 80%，整体满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结合单位的资金能力，分清业务的不同性质，按轻

重缓急统筹安排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结构。

（2）强化财务控制意识，准确定位财务人员角色。将财务的职能定位于全面参与资金使用的决策与控制。要对财务人员进行合理规范的分工和岗位职责界定以保证财务的职能得以有效地实现。加强对资金支出方面的管理，保证资金使用的高效率。

（3）预算绩效管理是一项综合性很强的工作，也是一项技术水平要求比较高的工作。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们也发现了在资金管理中所存在的问题，以后将不断的改进和完善。但因为本局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同时在分析手段和技术水平上还有待完善。希望区财政局多组织业务培训，对我局多加强业务指导，促进我局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要求进行自评，拟将结果公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柴桑区财政局开展 2024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要求，柴桑区文广新旅局及二级单位对 2024 年所有项目根据预算设置的指标，结合各单位各部门职责进行分工负责，对项目进行了认真自评。安排部署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明确一名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并制定实施方案，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评价的单位、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主体责任，规范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评价工作以部门单位自评为主，由各项目负责人对部门单位绩效工作进行督察、复审。经过汇审后，将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区财政局。

局机关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共14个，全年预算517.96万元，其中2023年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24.26万元；文旅活动经费项目5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项目8.57万元；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项目31.15万元；专项业务费项目10.96万元；马回岭火车站消防工程尾款项目3.46万元；老放映员生活补助补差项目39.81万元；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植物标本博物馆）项目10万元；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旅游发展领域）项目5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96.6万元；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品牌奖励）项目3.8万元；公共文化与旅游资金（第十一批）项目6.5万元；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17万元；环城门湖生态旅游提升工程项目257万元。

文化馆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共7个，全年预算114.76万元，其中农产品展销扶持项目项目1.3万元；文化经费项目28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38.38万元；国家非物

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21.48万元；非遗项目5.6万元；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5万元；文化活动项目15万元。

图书馆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共 3 个，全年预算数75.79万元，其中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项目17万元；图书馆单位自有资金项目24.09万元；图书馆文化共享及提升项目34.7万元。

文保中心纳入绩效自评的项目共5个，全年预算110.49万元，其中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53.5万元；陶渊明书画院工作经费项目2万元；单位自有资金项目0.09万元；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2.9万元；陶渊明古墓维修项目52万元。

二、综合评价结论

文旅系统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各单位执行规定好，项目审批把关严；监督管理力度加大，各单位对分管的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加大了项目调度管理力度。较好地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我区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公众监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局机关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2023 年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24.26 万元，执行数 2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4 年扶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 5 个，更新农家书屋图书，达到预期目标；游客满意度达到 85%，完成预期目标。

2、文旅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 20 分，全年预算 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为这是预估 2024 年科收到的预算外收入，实际上当年未收到资金转入，所以执行率为 0%。

3、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8.57 万元，执行数 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完成桃源酒店疫情防控任务，达到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基本满意，完成预期目标。

4、老放映员生活补助经费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31.15 万元，执行数 3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共发放 49 人，切实解决了乡镇老放映员的保障和生活困难问题，改善了特殊群体的待遇，提高了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5、专项业务费项目库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 10.96 万元，执行数 9.8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发送旅游短信 200 万条，提高我区旅游景点知名度，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6、马回岭火车站消防工程尾款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 3.47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6.8%。此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一年质保期到，验收合格后支付余下的 5% 的工程款，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7、老放映员生活补助补差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39.81 万元，执行数 3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此为老放映员生活补助提高标准补差款，切实解决了乡镇老放映员的保障和生活困难问题，改善了特殊群体的待遇，提高了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8、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植物标本博物馆）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森林植物标本博物馆评为良好馆，参观群众满意度达到 85%，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9、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旅游发展领域）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60 分，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1%。单位前期已使用单位资金开展了文旅资源普查，等文旅资金下达时，前期工作已完成，资金结余在下一年继续深入开展普查。

10、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 96.6 万元，执行数 8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2024 年完成户户通维护工作，放映电影场次 2053 场，更新农家书屋图书，达到预期目标；游

客满意度达到 85%，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11、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品牌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 3.8 万元，执行数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奖励规上文旅企业 1 家，奖励参加赛事活动文旅企业 1 家，达到预期目标；奖补对象满意度达到 92%，完成预期目标。

12、公共文化与旅游资金（第十一批）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87.7 分，全年预算数 6.5 万元，执行数 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6%。补助“扫黄打非”案件 1 个，补助版权案件 1 个，达到预期目标；游客满意度达到 85%，完成预期目标。

13、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 17 万元，执行数 1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8%。普查不可移动文物数量 100 处，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达到预期目标，群众比较满意，

14、环城门湖生态旅游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 257 万元，执行数 25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主要打造了柴桑区环城门湖生态旅游提升工程，建立小城门湖湿地公园、陶渊明生态公园、岳飞文化产业园、提升旅游生态环境，达到预期目标。

文化馆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农产品展销扶持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

分。全年预算数1.30万元，执行数1.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为积极响应市里举办的农副产品推荐会活动，促进我区农业产业发展，增加活动氛围，参加柴桑区专场促销会，圆满完成专场活动。达到了预期目标。

2、文化经费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8万元，执行数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文化馆、美术馆免费开放天数不少于317天，每天不低于10小时；同时文化馆不定时邀请老师为各业余团体进行免费辅导、培训，美术馆举办了2场美术作品展，开展了书法培训班，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3、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38.38万元，执行数38.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完成了80场送戏下乡任务，文化馆软实力得到提升，各楼层安装了摄像装备，为全区23支业余剧团开展免费培训，并提供演出舞台，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业余剧团展演活动，群众都非常满意。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4、文化馆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1.48万元，执行数21.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九江山歌保护、研培计划等年度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传承人参加全国、省、市各级各类展示展演活动。

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5、非遗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5.6万元，执行数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完成了对市级优秀非遗传承、市级优秀非遗基地、省级非遗传承人、国家级非遗传承人补助的按时足额发放。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6、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九江山歌保护、研培计划等年度任务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传承保护工作。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班学员已顺利结业，合格率达95%以上，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7、文化活动项目自评概述：此项目为虚拟库，为外单位拨入经费而设立。全年并无经费拨入，完成率为0。项目自评得分为20分。全年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图书馆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17万元，执行数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每场读书活动、讲座培训平均成本 ≤ 0.5 万元，365天全开放，节假日不休息，每周开放时间56小时 ≥ 56 小时，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2、图书馆单位自有资金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4.087万元，执行数24.0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完成阅读推广活动场均费用 $\leq$ 1万元/场，到场人次 $\geq$ 200人。完成到馆人数 $\geq$ 30000人/年，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3、柴桑区图书馆文化共享及提升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34.7万元，执行数3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完成100个村级服务点，提高阅读推广，提升服务。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文保中心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92.5分，全年预算数53.5万元，执行数5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举办公益性教育活动服务28场，举办流动展览2次，全年免费开放天数314天，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2、书画院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开展书画展览次数2次，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3、单位自有资金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0.09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安全运行率100%，全年免费开放天数314天，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效目标。

4、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9万元，执行数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文物保护宣传影响，逐步提升，达到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

5、陶渊明古墓维修项目自评概述：项目自评得分为40分，全年预算数52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该笔项目资金于2024年11月到位，当年已完成古墓维修项目方案的设计工作，截止年底，项目成本未支出。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的原因：

资金管理方面：按照批复文件，均对专项资金的及时性作出要求，但未明确具体的周期，从而形成部分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最终拨付到具体项目的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

改进措施：自评工作结束后，将对自评结果在部门内部进行反馈通报。今后工作中，科学申请预算、认真执行预算，根据上年自评结果及时调整本年度及未来年度预算，保证预算的高执行率，避免存在不合理的预算指标。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要求进行自评，拟将结果公开。

本部门“陶渊明书画院工作经费”“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植物标本博物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陶渊明书画院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陶渊明书画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区文物保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	2	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传播传统文化，彰显书画院艺术风采。				协助组织举办九江市柴桑区“迎新春”职工春联书法作品展和协助组织举办筑梦新时代，翰墨颂华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书画作品展等活动，全年任务按时按质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书画院年度工作经费	≤2万元	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开展书画展览次数	≥2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每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播书画艺术优秀传统文化，提高广大群众对的书画艺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书画院成员满意度	≥90%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	

2、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植物标本博物馆）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与旅游专项资金（植物标本博物馆）							
主管部门	九江市柴桑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区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1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	1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升非国有博物馆陈展水平，社会观众满意度不断增强，积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提升非国有博物馆陈展水平，社会观众满意度不断增强，积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预算控制总额	=10万 元	10	10	10	
			良好馆奖补标准	=10万 元/个	1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良好馆个数	=1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奖补资金场馆推出陈列展览个数	≥1个/ 每年	1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观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指 2022 年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

（五）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类：反映政府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以及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反映各单位对社会医疗保险及个人医疗补助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反映各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八）基本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九）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主要反映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文化和旅游支出：主要反映在文化、旅游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群众文化：主要反映群众文化活动、群众文化培训、群众文化研究、群众文化艺术创作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多个方面的活动支出。

（十三）文化创作与保护：主要通过小戏小品等形式赋予文化新生命力，保护为创作提供素材根基，立足传统，用创新形式表达的相关活动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市级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品牌奖励）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下达 2023 年度市级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品牌创建）资金 3.8 万元。用于奖励九江礼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西仙客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参加旅游宣传活动奖励和九江户外猩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新增规上文旅企业的奖励。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100 分。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品牌创建）的通知》（九财文指〔2024〕24 号）文件精神，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文件精神拨付九江礼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参加江西省“三百”文旅消费季启动活动奖励 0.2 万元；江西仙客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参加第六届上海进博会和参加第十三届中国（天津）旅游产业博览会各奖励 0.3 万元；九江户外猩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新增规上文旅企业 3 万元，共计 3.8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部门之间分工明确，配合默契。区财政局和区文广旅局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做到既分工又协作，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的整体功能。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区文广旅局具体该负责专项资金管理、规划和使用。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自评得分：100 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了奖励新增规上文旅企业 1 个，奖励参加赛事展会企业 3 个，完成绩效目标。

(2)质量指标：补充单位资格合格率 100%，达到绩效目标。

(3)时效指标：奖励资金及时拨付到位，达到目标。

(4)成本指标：专款专用，利用小成本，成本控制在 3.8 万，达到预期效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通过参加赛事展会，提高旅游品牌知名度，基本达到绩效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升了旅游品牌知名度，奖补企业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基本情况

为加强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九财文指【2024】8 号）文件要求，我中心认真梳理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现将自评报告汇报如下：

（一）项目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九财文指【2024】8 号），下达了本单位免费开放及扩面补助资金 53.5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博物馆纪念馆的正常免费开放，满足人民文化需求，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情况

- 1、项目资金运行成本 $\leq$ 53.5 万元。
- 2、馆校教育基地建设个数 $\geq$ 5 个。
- 3、每周免费开放时间 $\geq$ 48 小时。
- 4、博物馆纪念馆安全运行率 $\geq$ 99%。
- 5、全年免费开放天数 $\geq$ 300 天。
- 6、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7、举办公益性公共教育活动数量 ≥ 4 次。
- 8、举办展览数量 ≥ 2 次。
- 9、社会公众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满意度 $\geq 90\%$ 。

（三）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柴桑区文物保护中心免费开放资金的有效管理，有效地提高了场馆的设施水准，保障了场馆的正常、高效运作，充分发挥了博物馆明史、资政、育人的社会价值和文化资源利用价值，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了更为优质的文化服务，对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下达免费开放资金 53.5 万元，执行 53.5 万元，资金执行率达 100%，自评 10 分。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1、项目资金运行成本 53.5 万元。
- 2、馆校教育基地建设个数 6 个。
- 3、每周免费开放时间 48 小时。
- 4、博物馆安全运行率 100%。
- 5、全年免费开放天数 314 天。
- 6、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7、举办公益性公共教育活动数量 28 次。
- 8、举办展览数量 2 次。
- 9、社会公众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满意度 95%。

总体目标完成，完成率达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项目资金运行成本 $\leq$ 53.5 万元，完成值 53.5 万元，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2、馆校教育基地建设个数 $\geq$ 5 个，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加强爱国主义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博物馆（纪念馆）是弘扬民族精神，传承中华文明的重要阵地，陶渊明纪念馆是柴桑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柴桑区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已成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有效平台，已分别跟柴桑区一小、二小、三小、五小、柴桑区第一中学等学校和一些企事业单位签订了共建传统文化教育基地协议书，使我馆成为柴桑区传统文化教育基地和第二课堂，完成值 6 个，分值 8 份，得分 8 分。

3、每周免费开放时间 $\geq$ 48 小时，完成值 100%，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4、博物馆安全运行率 $\geq$ 99%，完成值 100%，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5、全年免费开放天数 $\geq$ 300 天，完成值 314 天，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6、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完成值 100%，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7、举办公益性公共教育活动数量 $\geq$ 4 次，为充分发挥博物

馆、纪念馆的社会教育功能和文化优势，致力于民族传统文化，加强对广大群众的传统文化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完成值 28 次，分值 7.5 分，得分 0 分。

8、举办展览数量 ≥ 2 次，完成值 2 次，分值 7.5 分，得分 7.5 分。

9、社会公众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满意度 $\geq 90\%$ ，自实施免费开放以来，给群众带来了文化精神食粮，今年接待观众 23.56 万人次，其中未成年参观 10.60 万人次。目前，陶馆接待工作依然井然有序，接待讲解热情，服务周到，免费开放工作进展顺利，观众满意程度高。完成值 95%，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总计 100 分，得分 92.5 分。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够精准，未能很好地结合其工作的特性。

改进措施：结合项目业务特点、发展规划、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变化等因素，准确化相关经费预算、使绩效编制更精准更合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要求进行自评，将依据相关政策的要求，切实做好公开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关于下达柴桑区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的通知》（柴财教【2024】11 号、柴财教【2024】19 号、）文件精神，下达了本单位项目资金 38.384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 1、文化馆送戏下乡经费 24 万元；
- 2、文化馆文化活动提升经费 14 万元；
- 3、文化馆公共文化云建设经费 0.38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使党的政策更好的惠及人民群众，提升人民群众整体文化素养。

绩效评价对象：文化馆。

绩效评价范围：项目补助资金 38.38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和实事求是的评价原则；采用定

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组织相关人员，收集开展活动的图片，相关的信息报道，按自评表各项指标分值进行评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全年任务完成率达 100%，资金使用率达 100%，自评 100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文件中资金安排，下达项目资金 34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送戏下乡活动经费 24 万元；
- 2、文化馆文化活动提升经费 14 万元；
- 3、文化馆公共文化云建设经费 0.384 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成本指标：送戏下乡经费 24 万元，文化馆文化活动提升 14 万元，公共文化云建设经费 0.384 万元。

数量指标：送戏下乡 80 场，每场 0.3 万元，计 24 万元；
文化活动：组织戏曲展演活动，25 个业余剧团轮流展演；老馆舍安装摄像设施。

质量指标：送戏下乡活动让本区老年人在家门口欣赏到免费并喜爱的戏曲节目；戏曲展演月活动为业余剧团提供演出平台，提升专业水平；老馆舍安装摄像设施提升文化馆硬件

设施。

时效指标：积极开展活动，资金拨付及时。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扩大宣传创建文明城市广度。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